

证券代码：871973

证券简称：中徽科技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中徽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（一）召开情况

中徽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》的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： (十六) 审议批准除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其他关联交易。 (十七) 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。	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： (十六) 审议批准除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其他关联交易。 (十七) 审议批准单笔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%或年度累计金额超过 50%的银行贷款、融资租赁、保理、保函等业务，单笔金额低于公司最近一

	期经审计净资产 10%的,由董事长行使。 (十八)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或本 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。
--	-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公司章程的修订有利于公司日常经营发展，降低企业经营成本，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积极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(一)《中微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中微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7 日